

开封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鼓楼区学前教育布局发展规划》的 法制审查意见

一、制定的必要性

为认真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鼓楼区紧紧围绕实施科教兴区战略，切实履行法定职责，积极稳妥进行全区幼儿园布局结构调整和发展规划，统筹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构建覆盖城乡、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使幼儿园布局结构更加合理，教育资源配置更加优化，教育均衡发展更加优质，教育保障水平、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明显提升。正确处理经济社会发展与幼儿教育发展的关系、城镇化建设与幼儿园网点布局的关系、学前教育与义务教育的关系，推进幼儿园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提升办园规模

和效益，增强办园活力，保障全区适龄幼儿“有园上、上好园”，促进我区学前教育事业健康有序和谐发展。

二、主要法律依据

草案主要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发〔2018〕39号）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豫发〔2020〕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情况起草。

三、审核修改情况

经审核，草案主要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以上意见，供领导参考。

鼓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21日

